

攀枝花市东区发展和改革局及下属单位综合性涉企收费目录清单

序号	收费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收费项目	收费性质	服务内容或涉及事项	收费标准	标准制定方式及部门	政策依据	备注
1	区发改局	政府部门	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障金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2	重大项目推进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障金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家发展改革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3	重大项目推进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投标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不超过招标项目估算价的10%	政府制定，国家发展改革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支持建筑业企业发展十条措施的通知》（川办规〔2022〕5号）	
4	重大项目推进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质量保证金	保证金预留比例由发承包双方自行约定，但不超过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5	价格认证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6	大数据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